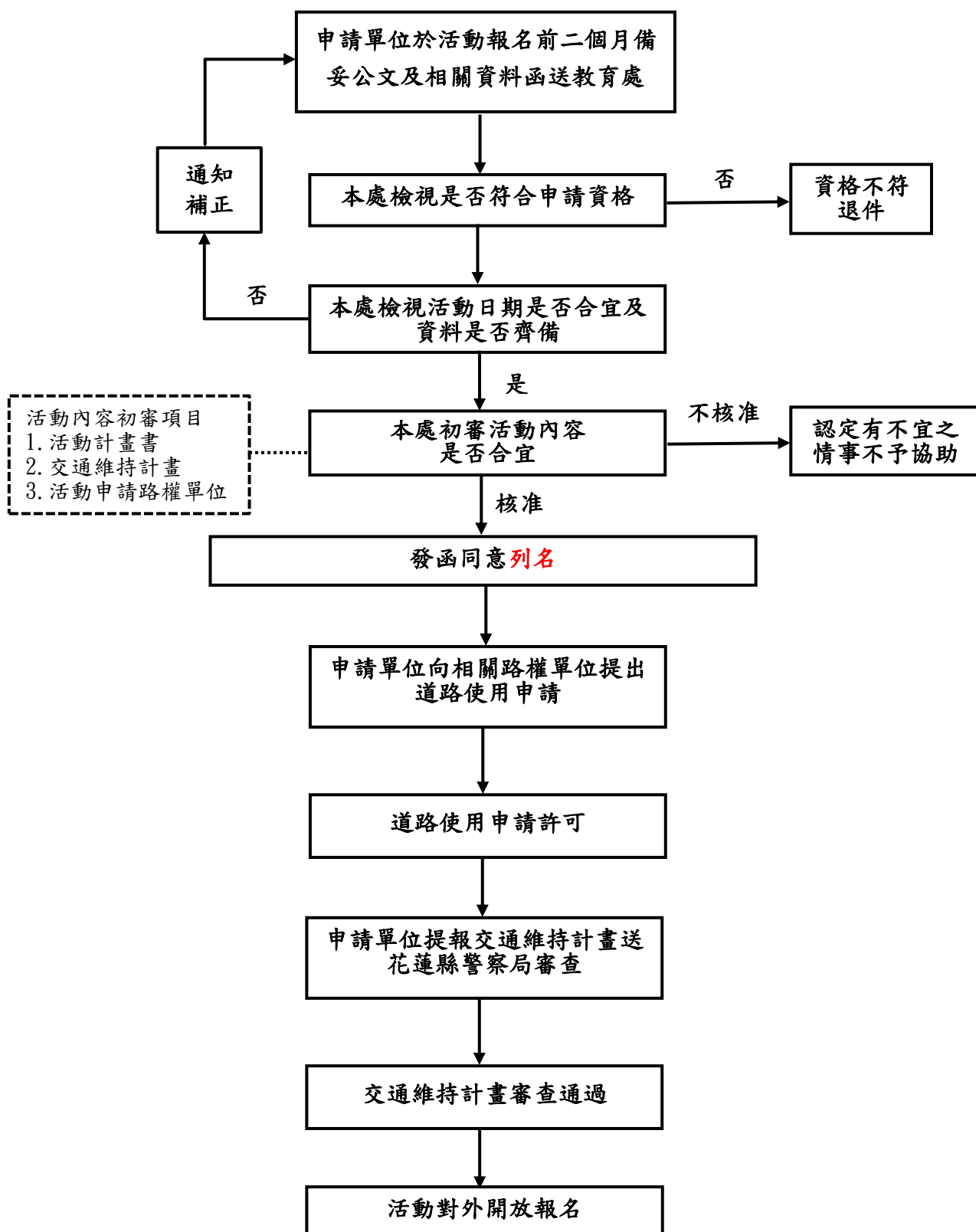


花蓮縣政府舉辦路跑(含馬拉松、鐵人三項等賽事)及自行車活動

審查作業流程圖



花蓮縣政府受理列名指導單位舉辦路跑(含馬拉松、鐵人三項等賽事)及自行車活動

審查檢核表

說明：

- 一、本檢核表適用於花蓮縣內辦理路跑（含馬拉松、鐵人三項等賽事）及自行車活動。
- 二、申請單位應於活動報名前二個月檢附相關文件，由教育處進行初審通過後，再由申請單位向相關路權單位提出道路使用申請及提報交通維持計畫送花蓮縣警察局審查通過，始得對外開放報名。
- 三、未取得路權與交維核准，不得開放報名；違反者，本府得撤銷列名並公告之。

活動名稱		活動日期		活動地點	
相關單位	指導單位： 主辦單位： 承辦單位： 協辦單位：			參與人數	
項目	內容			檢核結果	備註 (佐證資料)
活動申請	活動計畫書(內容須包含活動名稱、起迄日期、活動地點、活動內容、報名時間、保險規劃、退費機制等)			☐ 是 ☐ 否	
	是否申請經費補助			☐ 是 ☐ 否	
道路使用	活動是否需進行封路或交通管制，如需進行封路或交通管制活動，請檢附交通維持計畫書(內容須包含活動名稱、內容概要、活動路線規劃及活動使用路權單位等)			☐ 是 ☐ 否	
	是否需向相關路權單位提出道路使用申請			☐ 是 ☐ 否	
	是否需提報交通維持計畫送花蓮縣警察局審查			☐ 是 ☐ 否	

申請單位
(請蓋章)

負責人
(請蓋章)